中共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院宣字〔2018〕3号

中共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
系列活动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党的建设和师风师德建设，加强和改进学院思想政治工作，深入推进国家级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学院工作实际，学院决定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底。

二、活动内容

1.举办二级学院院长论坛。根据学院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国家优质校建设的任务，结合学院 2018 年工作要点，围绕省、院两级品牌专业建设项目实施情况，各二级学院院长要在院长论坛上，阐述学院“十三五”和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国家优质校建设期间，专业的建设理念、发展思路、重要举措，以及品牌专业建设成效。**（责任单位：教务处、教学督导部、发展规划处；分管领导：肖珑）**

2.“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演讲比赛。组织全体党员干部，以十九大精神为核心主题，重点聚焦习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对新时代提出的新目标新要求，结合自己的亲身经历，畅谈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思考与感悟，掀起学习十九大热潮，进一步增强全体党员干部不忘初心、对党忠诚、干净担当、不辱使命的决心和信心，激发创先争优的工作热情。**（责任单位：组织部；分管领导：占江）**

3.开展首届“河职最美大学生”宣传推介评选活动。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挖掘、宣传学院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优秀学生，展现大学生崇高的道德品质、无私奉献精神和勇担社会责任的精神风貌，激励广大学生自觉把个人和理想追求融入到国家和民族的事业中，融入到学院创建国家优质高职院校中，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

营造青年大学生健康成长成才的良好氛围。 **（责任单位：院团委、学工部；分管领导：占江）**

4.开展“优秀教师、教学名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河职工匠等”评选活动。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广泛开展师德师风教育，关爱学生，关心学生全面健康成长；遵守学术道德规范，以身作则，在师生中有较高的威信和影响力；积极推进教学改革，理论教学和实训教学成绩显著，在师生中受到普遍赞誉，进一步激励广大教师潜心教学、无私奉献，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为实现在学院跨越式发展、创建国家级优质高职院校，以及提高办学质量和层次的进程中更加出彩做出新贡献。**（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务处、教学督导部；分管领导：田华）**

5.开展“文明（最美）家庭”评选活动。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广泛发动群众参与，推出事迹突出、群众公认、典型性强的文明（最美）家庭，树立标杆，在学院形成“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良好风尚，推动学院教职工素质和校园文明程度显著提高，营造浓厚宣传氛围和良好校园环境，为创建省级文明单位（省级文明校园）和国家级优质高等职业院校，谱写河职更加出彩新篇章。**（责任单位：院工会；分管领导：夏喜利）**

6.开展“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评选活动。坚持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战略方针，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推进思想道德建设，广泛

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和各类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在道德建设实践中，涌现出一批事迹突出、品德高尚、群众认可度高、示范引领作用大的先进人物，推动在国家级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期间形成好人好事层出不穷、凡人善举不断涌现的生动局面。**（责任单位：院工会；分管领导：夏喜利）**

三、有关要求

1.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宣传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统筹协调各项活动事宜。责任单位要按照工作内容，制定具有可操作性、切合学院优质高职建设实际的工作方案（见附件），确保承担的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2.强化督查，确保实效。活动期间，宣传部、党政办、纪检监察室将对责任单位开展的活动情况和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3.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学院将对获奖的集体和个人进行集中表彰，为全体师生争先创优营造良好的环境。各单位要召开专题会议，宣传活动内容，使广大师生都积极参与到活动中来，为全员参与国家级优质高职建设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附件 1：“二级学院院长论坛”工作方案

附件 2：“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演讲比赛工作方案

附件 3：首届“河职最美大学生”宣传推介评选活动工作方

案

附件 4:“优秀教师、教学名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河职工匠等”评选活动工作方案

附件 5:“文明（最美）家庭”、“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评选活动工作方案

2018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1: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活动之“二级学院院长论坛”工作方案

举办“二级学院院长论坛”,是发挥二级学院教学主体作用,激发二级学院办学积极性,促进二级学院间相互交流、共同进步的重要手段。根据学院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活动总体安排,结合学院实际,特制订“二级学院院长论坛”工作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及意义

围绕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和 2018 年工作要点，以深入推进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和国家级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任务为重点，以“建设什么样的二级学院，怎样建设这样的学院”为会议主题，通过学习省内外先进二级学院的建设与管理经验，探讨交流二级学院建设和发展思路,帮助各二级学院建立有效的运行和管理机制。

二、参与人员范围

院外专家,学院领导,学院各行政单位中层副职及以上干部;各二级学院院长、副院长、教学秘书、教研室主任等；教务处、教学督导部及发展规划处工作人员,教学督导组成员;学生代表。

三、活动时间及地点

拟定于2018年5月期间举办，地点为行政楼圆形会议室。

四、活动环节及内容

1. 开幕阶段。学院领导致开幕词，介绍与会专家、领导和参会人员。

2. 专题报告与交流阶段。由学院邀请的1-2名院外专家做专题报告。专题报告以省内外先进二级学院的建设与管理经验的分享与交流为主。时间大约一个小时。

3. 休息合影阶段。中场休息，与会人员合影留念。

4. 二级学院院长演讲与交流阶段。各二级学院院长按照抽签顺序进行交流演讲。演讲分10分钟演讲和5分钟的现场互动提问交流两个环节。各二级学院院长围绕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和2018年工作要点，以二级学院的实施为契机，以推进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和国家优质院校建设任务作为当前工作重点，详细阐述本部门专业建设理念、发展思路及重要举措。

5. 闭幕阶段。学校领导致闭幕词。

五、活动组织

此次“二级学院院长论坛”由教务处承办，教学督导部和发展规划处协办，主要工作安排如下:

1.筹备阶段。负责会议材料的制定及印刷，通知院内参会人员；负责制定会议人员的位置分布表、制作条幅等工作，协调大合影场地及相关设备；负责院外专家的聘请、接送及专家费用的申请与发放。

2.准备阶段。负责会场设备的调试与保障，以及会场的布置及材料的发放；负责引导参会人员入场和准备茶水。

3.会议期间。负责会场设备突发事件的处理，维持会场纪律；负责会场现场照相和与会人员合影，以及准备茶水。

4.会议总结与推广。负责起草会议召开新闻稿，挑选、冲洗和发放大合影照片；负责组织各二级学院开展经验总结，完成院领导交代的其他事项。

教务处

2018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2: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活动之“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演讲比赛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增强全体党员不忘初心、对党忠诚、干净担当、不辱使命的决心和信心，激发创先争优的工作热情，转变工作作风，深入推进学院国家级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决定在全体在职职工党员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演讲比赛活动。

一、活动主题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二、活动时间

1. 2018 年 3 月至 5 月 31 日前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举行初赛。

2. 2018 年 6 月 10 日前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推荐优秀选手 1 名（机关党总支 2 名）参加决赛。参加决赛人员名单报学院组织部，电子版发送至 hnzjzzb@163.com 邮箱。

3. 2018 年 7 月 1 日前学院举行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活动内容

1. 演讲内容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具体演讲题目自定。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核心，聚焦习总书记在十九大报

告中对新时代提出的新目标新要求，结合自己的亲身经历，畅谈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思考与感悟。

2. 演讲主题鲜明，结构合理，脉络清晰，语言朴素真实。要能够充分体现奋进新时代、阔步新征程的豪迈情怀；要充分体现立足本职、爱岗敬业、务实创新、无私奉献的良好精神风貌；要充分体现知行合一，积极投身学院各项重点工作、优质高校建设等教学管理实践中，要充分体现对党的无比忠诚、对党的教育事业无限热爱的行动自觉。

3. 演讲过程中要求语言流畅使用普通话，有较强的感染力。

4. 演讲时要求脱稿，时间控制在 8 分钟以内。

四、评选标准

比赛采用百分制，评委现场打分，根据每位评委的打分得出平均分。

1. 演讲内容。紧扣演讲主题，充实生动，积极向上，有感召力，演讲时间不少于 4 分钟、不超过 8 分钟。（40 分）

2. 演讲能力。语调准确，语言自然，表达流畅，激情昂扬，脱稿演讲，节奏优美，富有感情，肢体语言使用恰当。（计 40 分）

3. 综合印象。仪态端庄，自然大方，举止得体，临场表现综合素质高。（20 分）

五、表彰奖励

学院将根据选手表现给予表彰和奖励，分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5 名，优秀奖若干名，统一颁发奖品和证书。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充分认识本次比赛活动的目的和重要意义，积极宣传，广泛动员广大党员积极参与，认真组织，确保活动有序开展。

组织部

2018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3: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活动之首届“最美大学生”评选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中国梦激扬青春梦，用青春诠释“最美”正能量，讲好河职故事，发挥优秀学生模范带头作用，努力营造“学先进、争先进、当先进”的良好氛围，院团委启动“创建国家优质校 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之 2018 年度校园“最美大学生”评选活动。

一、活动主题

最美青春，励志榜样

二、活动时间

2018 年 3 月—5 月

三、活动内容

“最美大学生”评选内容主要从学习之美、自强之美、文艺之美、体育之美、志愿之美、风尚之美、创新之美等方面进行综合评选。

第一阶段：宣传阶段（3 月 26 日-3 月 27 日）

在全院师生中进行广泛宣传，明确评选活动目的、对象、条件和步骤，把此项工作宣传好，并引导发动大家积极参与评选活动。

第二阶段：推荐阶段（3月28日-4月4日）

各二级学院进行预选，推荐上报2名“最美大学生”提名人选和“优秀组织奖”的相关文字材料，并填写《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最美大学生”推荐表》《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优秀组织奖”申报表》（见附表）。

第三阶段：网络投票（4月9日-4月10日）

入围“最美大学生”提名人选名单将在“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微信公众号进行投票，评选出“最佳人气”奖，供专家评审参考。

第四阶段：专家评审（4月11日-4月13日）

专家评审会依据参评文字材料，对“最美大学生”候选人进行复评，评选出10名“河职最美大学生”和“优秀组织奖”。学院统一为10名“河职最美大学生”拍摄视频。

第五阶段：事迹展示及表彰阶段（5月初）

学院将在音乐厅举行颁奖典礼，“最美大学生”入选者以视频形式对个人事迹进行展示。

四、评选标准

1. 政治信念坚定，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校规校纪。

2. 品德高尚，身心健康，学习、生活习惯良好，尊敬师长，团结同学，热心社会公益事业，在师生中口碑好、声誉高，在学校或社会上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3. 学习目标明确，勤奋刻苦，勇于探索，成绩优秀，学生无挂科、无违纪，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意识强，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4. 在热爱祖国、勤奋学习、科技创新、就业创业、热心公益、志愿服务、爱护公物、乐于助人、见义勇为、诚实守信、孝老爱亲、艰苦奋斗、自强不息等方面表现突出，事迹典型、感人，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切实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五、表彰奖励

1. 学院对入选者进行表彰、颁发证书和奖金。

2. 在校园宣传栏、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平台展示“最美大学生”和“优秀组织”的风采，激励人人争做“最美大学生”，人人为优质校建设作贡献。

六、活动要求

1. 各二级学院要在思想上重视本次活动，发动学生积极参与、广泛关注；精心安排，认真组织，在做好典型人物和事迹挖掘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各种途径，广泛宣传，积极营造良好的活动氛围；

2. 所有参评的人物和事件必须真实，不得夸大与虚假，同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要求，突出思想道德内涵，体现积极向上、健康活泼的价值取向；入选者的个人事迹材料要有细节，有生动感人的具体事例，要求内容准确，生动翔实，感染力强，充分体现先进性、时代性和典型性；

3. 所有参评者的《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最美大学生”推荐表》及二级学院《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优秀组织奖”申报表》等文字材料一式两份，并将纸质版和电子版（文件名：二级学院名称+专业班级+姓名）盖章后于4月4日前报送至院团委;

4. 评选过程将坚持公正、公平、透明的原则，随时接受广大师生和社会监督。

院团委

2018年3月29日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最美大学生”推荐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d rowspan="3">照片</td></tr>
<tr><td>政治面貌</td><td></td><td>籍　　贯</td><td></td></tr>
<tr><td>专业班级</td><td></td><td>民　　族</td><td></td></tr>
<tr><td colspan="2">所在二级学院</td><td colspan="3"></td></tr>
<tr><td>主
要
事
迹</td><td colspan="4">（1000 字左右）</td></tr>
</table>

获奖情况	
二级学院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团委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组意见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此表一式两份，正反面打印，经二级学院领导审核签字后加盖该学院公章。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优秀组织奖”申报表

二级学院名称	
负责老师	
申报材料 （1000 字左右）	

二级学院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团委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组意见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此表一式两份，正反面打印，经二级学院领导审核签字后加盖该学院公章。

附件 4: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活动之“优秀教师、教学名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河职工匠等”评选活动工作方案

为表彰优秀教职工，弘扬工匠精神，推进优质校建设，学院决定开展“优秀教师”、“教学名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河职工匠”评选活动。现将评选工作安排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广泛开展师德师风教育,关爱学生,关心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倡导遵守学术道德规范，积极推进教学改革，激励广大教师潜心教学、无私奉献，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为创建国家级优质高职院校、实现学院跨越式发展做出新贡献。

二、活动时间

2018 年 3 月 26 日-5 月 31 日。

三、计划安排

3 月 26 日-4 月 4 日 宣传动员。

4 月 8 日-13 日 个人申报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或河职工匠（申报表见附表）。

4 月 16-20 日 各单位推荐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河

职工匠，名额不限。

4 月 28 日　将推荐结果报送人事处。

5 月 2-15 日　组织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河职工匠网络投票。

5 月 16-31 日　组织专家推荐。参考网络投票，推荐出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河职工匠。

教学名师的报名和推荐工作以教务处通知为准，评选工作依照《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开展 2017 年院级教学名师申报和评选工作的通知》（院教字〔2017〕1 号）进行，奖励办法和 2017 年保持一致。

从文件下发之日起，各单位组织开展线上线下宣传。

四、评选范围及评选条件

参评的教职工必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忠诚党的教育事业，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爱岗敬业，无私奉献，勇于探索，锐意改革，开拓创新，能够充分展现新时期人民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的时代风貌。

（一）优秀教师

1. 评选范围。我院从事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并取得显著成绩的在职教师。行政教辅单位的兼课教师在所承担教学任务单位参评优秀教师，其他教学单位的兼课教师在本单位参评。

2. 评选条件。（1）重视学生思想品德教育，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敬业爱生，通过言传身教，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在实施

素质教育和人才培养方面成绩突出。

（2）刻苦钻研教学业务，精通本学科领域的专业知识，按教学大纲要求，精心组织教学；能密切注意所授学科知识的发展，不断汲取新知识，拓宽知识面，充实和更新教学内容，积极主动承担教学任务，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工作量，教学质量高，教学效果好，学生评教满意率高。

（3）努力进行教育创新，在教育教学改革、学科专业建设、课程与教材建设、实训室建设等方面成绩显著。

（4）积极进行科学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及应用推广，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二）优秀教育工作者

1.评选范围。在我院从事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并取得显著成绩的在职教育工作者。校内兼课人员在其任职单位参与评议推荐。

2.评选条件。（1）坚持原则，廉洁奉公，坚决抵制各种不正之风，积极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工作秩序。

（2）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勤勤恳恳，任劳任怨，出色完成工作任务。

（3）刻苦钻研本职业务，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工作效率，在管理工作中做到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4）具有先进的教育管理、服务理念，能自觉运用科学、民主的方法创造性开展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在学校管理、服务、建设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

（三）河职工匠

1.评选范围。在我院从事实践实训教学或服务工作，并发挥重要作用的在职教职员工。

2.评选条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皆可:（1）获“中华技能大奖”者；被推荐参加世界或国家技能大赛者;

（2）获省、市技术能手，技术标兵称号者;

（3）在全国行业技能比赛获得前10名，在省级行业技能比赛中获前2名;

（4）在本职业（工种）中，具备某种绝招绝技，并在发掘整理和传授技术技能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

（5）在同行业中，具有领先的技术技能水平，并在某项生产工作领域创新业绩突出，总结出独特的操作工艺和操作方法，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者;

（6）具有出色的传承技艺，业绩突出，并在积极挖掘和传承传统工艺上取得突出成绩，有较大社会影响者。

五、表彰奖励

1.奖励形式。以精神奖励为主，物质奖励为辅。对获奖的个人，授予荣誉称号，颁发奖励证书。

2.奖励名额。优秀教师10名，优秀教育工作者10名，河职工匠数量根据报名情况确定。

六、有关要求

1.参评教学名师、优秀教师或教育工作者的，可同时申报河

职工匠，但不重复奖励。

2.申报时，专任教师在教学名师和优秀教师中任选一项，兼课教师在教学名师、优秀教师和教育工作者中任选一项。已经获得院级教学名师的，不再参评本次教学名师评选。

3.在推荐省级或厅级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河职工匠荣誉称号时，优先从院级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河职工匠获得中推荐。

人事处

2018 年 3 月 29 日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河职工匠申报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d>单　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职　称</td><td></td><td>技能等级</td><td colspan="2"></td><td>手机</td><td></td></tr>
<tr><td>申报类型</td><td colspan="6">优秀教师□　　优秀教育工作者□　　河职工匠□</td></tr>
<tr><td>主要事迹</td><td colspan="6">（1000 字左右，申报材料包括申报表、个人主要成果或荣誉证书的复印件等）</td></tr>
</table>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意见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活动之“文明（最美）家庭、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评选活动工作方案

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学院形成“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良好风尚，大力推进思想道德建设，推动学院教职工素质和学院文明程度显著提高，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院工会决定开展“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系列活动之“文明（最美）家庭、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评选活动，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寻找文明（最美）家庭、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构建和谐校园环境，创建国家优质校，我与河职共出彩。

二、评选范围

1. “最美家庭”评选范围为学院在职在岗教职工家庭;
2. “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评选范围为学院教职工。

三、活动时间

1. 3 月—5 月 25 日组织推荐及上报材料;
2. 6 月底评选表彰。

四、活动内容

（一）评选办法

1.推荐方式以分会推荐为主,每个分会推荐上报1户家庭,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各推荐上报1人;

2. 工会将组织评审委员会，评选出十户“最美家庭”、十名“身边好人”和十名道德模范。

（二）材料报送要求

各分会分别统一上报“最美家庭”和“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推荐表一份，以及相关材料一份，并于5月25日前报院工会办公室（行政楼 A218 室），电子版同时发送至院工会邮箱：hnzyjsxygh658931530@126.com。

（三）工作要求

1.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本次评选活动是我院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各分会要深入动员，层层发动，明确到人，认真做好有关评选、推荐工作。

2.坚持标准，保证质量。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要求，确保所推荐的家庭和个人事迹突出，得到教职工认可。

3.营造氛围，加大宣传。利用评选契机，采用多种宣传形式，大力宣传“最美家庭”和“身边好人”的优秀事迹，营造浓厚的见贤思齐、崇德向善的氛围。

五、评选标准

（一）“最美家庭”评选条件

1.文明持家。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孝老爱亲，家庭成员和睦相处；注重家庭教育，提升家庭成员文化修养，与邻里关系相处融洽；勤俭节约，婚丧喜事不大操大办；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积极当先锋、做楷模。

2.平安保家。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通过合法途径有理有节争取；崇尚科学，反对邪教和迷信，远离“黄赌毒”；经常对家庭成员进行安全教育，以家庭的平安促社会的和谐。

3.发展兴家。参与支持校园建设发展；诚实守信，爱岗敬业；热衷于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关心帮助弱势群体，积极主动参与志愿家庭、社区开展的扶贫帮困和其他社会公益活动。

4.健康护家。积极参与健康向上的文娱活动，坚持适量运动；学习健康知识，家庭成员中没有不良生活方式；开展家庭文化艺术活动，注重身心健康，家庭成员心态平和，热爱生活，幸福指数高。

（二）“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评选条件

模范遵守公民道德规范，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方面有突出表现，事迹真实感人，身边教职工认可度高；行为对促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有榜样示范作用，具有可学性。

1.助人为乐好人（模范）。长期主动无私地帮助他人，坚持帮助老幼病弱、鳏寡孤独以及其他困难群众；对遭遇不幸或遭受

灾害者奉献爱心，努力帮助排忧解难；积极参加捐资助学、扶残助残、公共服务、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赢得群众高度赞誉。

2.见义勇为好人（模范）。在公民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挺身而出，设法进行保护和援救；勇于同正在实施的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义务协助追捕犯罪嫌疑人或提供重要线索，为侦破特大案件作出贡献；在抢险救灾中，奋力排除险情，保护国家、集体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在社会上产生重大影响。

3.诚实守信好人（模范）。具有强烈的诚信意识，从事生产活动坚持质量至上，从事经营活动坚持信守契约，从事服务工作坚持优质规范，享有高度信誉；在人际交往中，真诚待人，实心做事，即使遇到困难，仍坚持信守承诺。

4.敬业奉献好人（模范）。立足本职，爱岗敬业，刻苦钻研，勇于创新，在提高服务质量、劳动效率等方面贡献突出；干一行、爱一行，长期在艰苦条件下尽职尽责、默默奉献；恪守职业规范，办事公道、服务优质，赢得群众广泛好评。

5.孝老爱亲好人（模范）。模范践行家庭美德，孝敬父母，长期悉心照料体弱病残的老人，使他们享受人生幸福；关爱子女，夫妻和睦，兄弟姐妹团结友爱，家庭生活温馨和谐；在家人亲属有伤病、残疾等困难情况下，做到不离不弃，守护相助，患难与共，事迹感人，群众颂扬。

六、表彰奖励

学院将在各分工会申报的基础上组织院工会委员会委员进

行评选，确定 10 户“最美家庭”、10 名“身边好人”和 10 名道德模范，并在校园网上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学院审议、研究、批准，给予表彰和奖励。

院工会

2018 年 3 月 29 日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教职工“最美家庭”推荐表

<table>
<tr><td>户主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民族</td><td></td><td>文化程度</td><td></td></tr>
<tr><td>家庭住址</td><td colspan="7"></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td><td>家庭电话</td><td colspan="2"></td><td>手机</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户主工作单位及职务</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2">是否曾荣获全国、省、市级五好文明家庭或标兵（如果是，请详细注明）</td><td></td><td colspan="4">是否曾荣获其他荣誉（如果有，请注明）</td><td></td></tr>
<tr><td rowspan="5">家庭成员情况</td><td>姓名</td><td>称谓</td><td>年龄</td><td colspan="2">单 位</td><td colspan="2">职 务</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主要事迹简介</td><td colspan="7"></td></tr>
</table>

主 要 事 迹 简 介	
分工会 推荐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院工会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身边好人”推荐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单位及
职　务</td><td colspan="3"></td><td>性别</td><td></td><td rowspan="5">2 寸</td></tr>
<tr><td>出生
年月</td><td></td><td>政治
面貌</td><td></td><td>参加工
作时间</td><td></td><td>文化
程度</td><td></td></tr>
<tr><td colspan="2">通信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推荐
类别</td><td colspan="7">助人为乐身边好人（　　）　　见义勇为身边好人（　　）
诚实守信身边好人（　　）　　敬业奉献身边好人（　　）
孝老爱亲身边好人（　　）
请在相应推荐类别括号内打“√”</td></tr>
<tr><td>曾获
主要
奖励</td><td colspan="7"></td></tr>
<tr><td>主
要
事
迹
(800
字
左
右)</td><td colspan="7"></td></tr>
</table>

主要事迹(800字左右)	
分工会推荐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院工会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道德模范”推荐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单位及
职　务</td><td colspan="3"></td><td>性别</td><td></td><td rowspan="5">2 寸</td></tr>
<tr><td>出生
年月</td><td></td><td>政治
面貌</td><td></td><td>参加工
作时间</td><td></td><td>文化
程度</td><td></td></tr>
<tr><td colspan="2">通信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推荐
类别</td><td colspan="7">助人为乐道德模范（　　）　　见义勇为道德模范（　　）
诚实守信道德模范（　　）　　敬业奉献道德模范（　　）
孝老爱亲道德模范（　　）
请在相应推荐类别括号内打“√”</td></tr>
<tr><td colspan="2">曾获
主要
奖励</td><td colspan="7"></td></tr>
<tr><td colspan="2">主
要
事
迹
(800
字
左
右)</td><td colspan="7"></td></tr>
</table>

主要事迹(800字左右)	
分工会推荐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院工会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中共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29 日印发